

共青团中国石油大学委员会文件

中石大东团〔2019〕24号



关于开展2019年暑期社会实践优秀成果 评选的通知

各学院（部）团委、暑期社会实践队：

2019年6月，校团委下发《关于组织开展中国石油大学2019年暑期社会实践活动的通知》，组织开展2019年暑期社会实践活动，引领广大青年学生坚定理想信念，积极投身全面建成小康社会伟大实践。为挖掘一批优秀的实践影像文字作品和典型事迹，现开展2019年暑期社会实践优秀成果专项评选活动，具体事宜通知如下。

一、活动主题

青春心向党·建功新时代

二、参与对象

开展 2019 年暑期社会实践的立项团队或个人

三、评选项目与方式

评选项目包括照片、视频、征文。

评选采用线下初选和网络评选相结合的方式，自8月中旬至9月初，每周筛选出一批符合要求且质量较高的投稿作品，分类在“青春石大”微信公众号进行网络评选。

四、奖项设置

各项目中分别选出不超过该类别投稿总数 20%的作品，评选出一等奖、二等奖、三等奖、优秀奖，并分等级给予社会实践学时奖励。

五、评选要求

（一）照片

1. 照片 1M 以上，画面清晰，尺寸不得小于 900×600 像素（纵向图片不小于 400×600 像素），格式为 JPG 或 PNG。

2. 照片要求主题健康、构图美观、画面清晰，不得出现商业信息或娱乐性内容、不得加水印或贴纸。

3. 拍摄要注重特写与全景的搭配，注意拍摄角度和画面质量，突出照片的代表性和故事性。

4. 申报者需提交照片和 200 字以内的 Word 版说明，Word

中说明照片拍摄的背景、故事。照片以体现照片主题的名字命名，Word 以 “**照片说明” 命名。

（二）视频

1. 画面清晰、不变形、无杂音，长度3-20分钟，分辨率不小于720×576像素，画面宽高比例4：3或16：9，格式为MP4。

2. 整段视频中用到静态照片的时长不得超过视频总时长的1/4。

3. 视频需要进行一定的剪辑和包装，但不得出现剪辑软件名称、标志等。

4. 视频以可体现视频主题的名字命名。

（三）征文

1. 围绕“青春心向党·建功新时代”的实践主题，结合实践中的经历和感受撰写文章。

2. 需感情真挚、叙述完整、表达流畅，切忌写成流水账或纯粹抒发感想。

3. 题材不限，不少于1000字；以“题材+文章题目”命名。

六、提交方式

申报者将材料打包并命名为“照片/视频/征文+负责人姓名+联系方式”，报送至 upcshsj2019@163.com。汇总与评选每周进行1次，投稿日期截至9月5日，作品不得重复投稿。

未尽事宜，请联系校团委。

联系人：周琪超 0532-86983159

陈 飞 18306489365

杨鑫磊 18805427523

共青团中国石油大学（华东）委员会

2019年8月13日

共青团中国石油大学（华东）委员会办公室印发 2019年8月13日
